

等 別：三等考試

類 科：體育行政

科 目：體育行政與管理

考試時間：2小時

座號：\_\_\_\_\_

※注意：(一)禁止使用電子計算器。

(二)不必抄題，作答時請將試題題號及答案依照順序寫在試卷上，於本試題上作答者，不予計分。

- 一、試說明現階段國內棒球運動推展上所遭遇的困難，以及政府振興棒球運動的主要政策與目標。(30分)
- 二、試說明教育部推動之「樂活運動站」的設置背景與主要目標。(25分)
- 三、試說明行政院體育委員會所推動之「運動紮根計畫」的主要目的與活動內容。(20分)
- 四、試說明「直線與幕僚式組織結構」(Line and Staff Organizational Structure)與「目標管理」(Management by Objective)的要義。(25分)